

爬楼车、担架、轮椅生产迁建项目验收组人员名单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 名
施聚	苏州艾尔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915718388	施聚
潘洁	苏州艾尔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行政	1377329213	潘洁
陈旭	苏州艾尔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安环负责人	19952790992	陈旭
葛松	江苏神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381408358	葛松
孙平	苏州神州检测有限公司	高工	13706131377	孙平
王浩	张家港市裕恒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顾问	1801562709	王浩

苏州艾尔楠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爬楼车、担架、轮椅生产迁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26 年 6 月 27 日，苏州艾尔楠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对“苏州艾尔楠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爬楼车、担架、轮椅生产迁建项目”竣工进行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由苏州艾尔楠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负责人、环评单位（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科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和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监测情况的汇报，踏勘了项目现场，审阅了苏州艾尔楠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编制的《苏州艾尔楠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爬楼车、担架、轮椅生产迁建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经讨论，在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苏州艾尔楠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迁建项目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杨舍镇西二环路 258 号。项目租赁泰林（苏州）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2 栋厂房 1 号楼、3 号楼，建筑面积共 12232m²，建设年产爬楼车 12000 件、担架 20000 件、轮椅 10000 件项目。

项目现有员工 85 人，实行一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年有效工作日为 330 天，年生产时间为 264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 2025 年 05 月 21 日通过张家港市数据局立项，备案证号：张数投备(2025)997 号（项目代码：2502-320582-89-02-682972）。2025 年 8 月，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苏州艾尔楠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爬楼车、担架、轮椅生产迁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6 年 2 月 2 日获得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审批意见（张经审批[2026]8 号）。项目于 2026 年 2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4 月建设完成并投入调试阶段。江苏科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4 日-5 日对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苏州艾尔楠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根据监测结果（报告编号：A260404-1-1）于 2026 年 6 月编制完成“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张经审批[2026]8 号批复所对应的年产爬楼车 12000 件、担架 20000 件、轮椅 10000 件项目。包括主要的生产设备和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项目由以下变动：

1.原环评下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脉冲袋式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实际下料工序产生的废气经过自带的双布袋除尘设备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2.原环评激光切割废气、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脉冲袋式除尘装置（4 台）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实际激光切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台脉冲袋式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DA001）；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台脉冲袋式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DA002）。脉冲除尘器增加 1 套，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减少 4 套。

针对上述变动，建设单位编制了“苏州艾尔楠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爬楼车、担架、轮椅生产迁建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对项目的变动进行详细的分析，并对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明确该项目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公司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已提供出租方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下料废气、激光切割废气、砂轮机产生废气、焊接烟尘、有机废气、激光打字废气。

本项目激光切割废气通过 1 套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排至一根 20m 高排气筒 P1；焊接废气通过 1 套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排至一根 20m 高排气筒 P2；激光打标、砂轮机打磨钻头产生的废气无组织排放；下料废气经自带的双布袋除尘设备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合理布局、距离衰减等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公司运行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不良原材料、边角料、废焊丝、废金属屑、沥干后的废金属屑、废切削液及杂质、废模具、PVC 废料、牛津布废料、不合格品、研磨废液、废包装桶、收集的粉尘、废砂轮片、废滤袋、生活垃圾。

一般固体废物：不良原材料、边角料、废焊丝、废金属屑（包含沥干后的废金属屑）、废模具、PVC 废料、牛津布废料、不合格品、收集的粉尘、废砂轮片、废滤袋收集后委托无锡方程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理（已提供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合同）。

危险废物：废包装桶、废切削液及杂质、研磨废液收集后委托张家港久兴固

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已提供危险废弃物委托收集合同）。

生活垃圾委托张家港市杨舍镇银贵货运经营部处理（已提供生活垃圾清运合同）。

厂区新建 1 个 30m² 一般固废仓库，1 个 7m² 危废仓库。

(五)其它环保措施

1.苏州艾尔楠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已于 2026 年 04 月 22 日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编号 91320582MA1MHL9M6H，有效期 2026-04-22 至 2031-04-21。

2.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起算点设置了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在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目标。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公司正常生产，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稳定，满足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工况条件的要求。

(一)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的日均排放浓度和 pH 值范围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总氮的日均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限值要求。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

激光切割废气（P1 排气筒）、焊接工序废气（P2 排气筒）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

厂界外下风向无组织监控点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最高监控浓度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限值标准。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的小时平均浓度和一次值浓度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

(三)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南、西、北厂界 4 个噪声监测点昼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四) 总量排放

根据本次监测结果核算，项目大气污染物颗粒物的年排放总量计算值小于环评和批复要求的总量控制指标。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规定及要求，本项目不存在其中九条验收意见不得通过的情形。验收工作组一致认为“苏州艾尔楠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爬楼车、担架、轮椅生产迁建项目”环保设施验收合格，可以投入正常运行。

六、后续管理要求

(1)进一步规范建设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做好各类固废的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并做好相应台账管理，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2)按照排污许可的相关要求，做好后续的自行监测工作。定期对项目污染源的排污状况进行监测。

(3)完善企业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体系建设，落实环境风险管理的企业主体责任，尽快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备案，提高应对突发性环境事件能力，确保环境风险可控。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苏州艾尔楠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3 日